|  |
| --- |
| **2017 KYMCO KCC車輛改裝規定** |
| **2017-KCC-車輛改裝規定**  **【**所有參賽車輛皆需為KYMCO車款】  比賽組別：  1. 速克達組：115組  2. 速克達組：125-A組、125-B組、125-C組、125新手組  競賽車輛通用改裝規則：  **自2016年起，所有組別開放ECU電腦改裝。** **自2015年起，速克達組所有化油器車款皆不得入賽。**  1.速克達所有正賽組別必須安裝安全防爆油底殼。 2.機油尺與洩機油螺絲一律加綁保安鋼絲，並以鋼絲固定避免鬆脫。 3.所有正賽車輛必須安裝感應器架（計時器支架）。 4.速克達組車輛皆必須為噴射供油系統。 5.車燈車殼等易破碎部分必須摘除或以膠帶全部貼妥固定。 6.車體改裝前後左右範圍不得超出原廠出廠車體規格的10公分。 （例：排氣管過突出影響他人安全） 7.車體焊補改裝是以增加車身剛性為主，不得有任何切除或接長之變更行為。 8.不可變更車身軸距，車身的長、寬、高而有影響他人或車手安全之顧慮。 9.車身主腳架、後貨架、後視鏡及車牌皆須拆除（側腳架不在此限） 10.所有組別不可另外加裝引擎排壓管。 11.排壓管接缸頭處需使用束環或是束帶繫緊，避免鬆脫漏油。 12.汽缸頭之排壓管一律需接回空氣濾清器主體，或是密閉式容積體內。  13.引擎主體應與行照登記相同，或與原廠出具之車籍資料相同。 14.不可移植引擎主體或車架主體進行改裝。 15.不可使用NOS、醇類燃料、渦輪、機械等增壓改裝方式。 16.傳動外蓋可以切削、鑽孔來幫助散熱，但傳動組件不可直接外露，且必須安裝傳動外蓋。 17.可安裝機油冷卻器，但安裝位置必須避免轉倒撞擊而產生漏油。 18.排氣管本身必須具有消音功能，不可使用完全不具消音功能之排氣管。 19.車輛外觀必須維持與原廠相同，塑膠烤漆外蓋要安裝，不可改裝外露式車把手。(原廠出廠則不在此限) 20.速克達組別皆不可使用光頭胎，或是刻有花紋之光頭胎。 21.大燈、方向燈、煞車燈具、碼錶許可拆除輕量。 22.排氣管出口斜角不得小於50度，其造型也不能過於尖銳，以車檢組目測為準。 23.所有組別參賽車引擎轉速4500rpm以上，噪音需為95db分貝以下(無容許誤差值)。 24.排氣出口角度需保持水平或水平以下。  25.速克達組排氣出口高度不可離地高於100cm以上。 26.噪音計的量測鍵位置圖如下： http://regist.motorworld.com.tw/Regist/2017KCCActivity/2017KCC%20images/噪音檢測.fw.png 27.噪音檢測模式為A模式(人耳感受)。    **各組改裝規定**  速克達 115 組：  車種：任何光陽4T-100~115c.c.之車款，輪圈規格為10吋之車款。  1.排氣量限115c.c.以下。 2.需遵守所有「競賽車輛通用改裝規則」。 3.汽缸主體、活塞、曲軸、連桿皆不可變動，也不可進行切削、增長、縮短、研磨、鑽孔、拆除等方式進行改裝，若需改變配重或降低阻抗，外觀需與原廠規格完全相符。 4.引擎主體不可切削來改變汽缸主體放置位置高低。 5.不可以任何方式增加壓縮比及改變燃燒室容積、大小及形狀。 6.汽門數需與原廠出廠相符。 7.汽缸頭與汽門需使用原廠品，進排氣許可打磨加大。 8.化油器與噴射系統連接引擎之進氣喉管許可打磨加大，但不可更換改裝品。 9.驗車排氣量與規格需完全與原廠相符合。 10.空氣濾清器需要100%原廠且需具有完整功能性、濾紙可更換改裝品或是市面量產品（金屬製品可）但不可以破損，氣密膠條不可拆除，空濾外蓋螺絲不得少於原廠出廠數量2顆，且需繫緊。左側車殼、空濾導管、主體、歧管皆需維持完整，並保持原廠進氣型式，不得有破損或挖洞鑽孔。 11.噴射車款主噴射系統包含節流閥、汽油幫浦、噴嘴、噴嘴數、噴嘴位置全部不可變動。 12.限使用原廠電盤，容許切削或打薄但電盤磁鐵不可拔除，線圈不可拆除或部份切除， 散熱風扇及導風外蓋需保留。 13.不可改裝成水冷引擎，機油冷卻器許可加裝。 14.前後懸吊、輪胎、鋼圈、排氣管皆許可改裝，鋼圈直徑限原廠正負一英吋，寬度許可變更。 15.車架需維持原廠型式，不可加裝補強支架，也不可焊補支架，但可更換引擎固定架（狗骨頭），可加裝防甩頭，但不能有補強車架之功能性。 16.車體基於底盤觸地安全問題可更換引擎吊架或移動吊架支點。 17.不可使用輕量化油箱，或移動原廠油箱位置，需使用原廠型式及規格，加油軟管也不可拆除。 18.傳動系統、齒輪比許可改裝、設定，但需維持CVT變速方式。 19.前煞車系統僅可更換油管、煞車碟盤(尺寸不限)、煞車皮。煞車主缸以及煞車卡鉗限用原廠品 20.上述規定之外皆不可改裝。    速克達125 A/B/C/新手組：  車種：任何光陽4T-125c.c.之車款。  1.排氣量限125c.c.以下。 2.需遵守所有「競賽車輛通用改裝規則」。 3.汽缸主體、活塞、曲軸、連桿皆不可變動，也不可進行切削、增長、縮短、研磨、鑽孔、拆除等方式進行改裝，若需改變配重或降低阻抗，外觀需與原廠規格完全相符。 4.引擎主體不可切削來改變汽缸主體放置位置高低。 5.不可以任何方式增加壓縮比及改變燃燒室容積、大小及形狀。 6.汽門數需與原廠出廠相符。 7.汽缸頭與汽門需使用原廠品，進排氣許可打磨加大。 8.化油器與噴射系統連接引擎之進氣喉管許可打磨加大，但不可更換改裝品。 9.驗車排氣量與規格需完全與原廠相符合。 10.空氣濾清器需要100%原廠且需具有完整功能性、濾紙可更換改裝品或是市面量產品 （金屬製品可）但不可以破損，氣密膠條不可拆除，空濾外蓋螺絲不得少於原廠出廠數量2顆，且需繫緊。 11.噴射車款主噴射系統包含節流閥、汽油幫浦、噴嘴、噴嘴數、噴嘴位置全部不可變動。 12.限使用原廠電盤，容許切削或打薄但電盤磁鐵不可拔除，線圈不可拆除或部份切除，散熱風扇及導風外蓋需保留。 13.不可改裝成水冷引擎，機油冷卻器許可加裝。 14.前後懸吊、輪胎、鋼圈、排氣管皆許可改裝，不可變更鋼圈的直徑，但寬度許可變更。 15.車架需維持原廠型式，不可加裝補強支架，也不可焊補支架，但可更換引擎固定架（狗骨頭），可加裝防甩頭，但不能有補強車架之功能性。 16.車體基於底盤觸地安全問題可更換引擎吊架或移動吊架支點。 17.不可使用輕量化油箱，或移動原廠油箱位置，需使用原廠型式及規格，加油軟管也不可拆除。 18.傳動系統、齒輪比許可改裝、設定，但需維持CVT變速方式。 19.前煞車系統僅可更換油管、煞車碟盤(尺寸不限)、煞車皮。煞車主缸以及煞車卡鉗限用原廠品 20.上述規定之外皆不可改裝。  **速克達組煞車許可改裝範圍** 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**煞車系統範圍** | **部位** | **改裝限制** | **備註** | | **前煞車** | **煞車總泵** | **可更換同車系之原廠零件** | **所有改裝，皆不可變更原廠做動之型式。** | | **油管** | **不限** | | **碟盤** | **不限** | | **煞車皮** | **不限** | | **卡鉗** | **可更換同車系之原廠零件** | | **後煞車(碟煞)** | **煞車總泵** | **可更換同車系之原廠零件** | | **油管** | **不限** | | **碟盤** | **不限** | | **煞車皮** | **不限** | | **卡鉗** | **可更換同車系之原廠零件** | | **後煞車(鼓煞)** | **煞車皮** | **不限** | | **輪鼓** | **不限** | | **煞車桿搖臂** | **不可改裝** | |